

四川佳怡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检测类实验室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5 年 1 月 15 日，四川佳怡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环境检测类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根据《环境检测类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四川佳怡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租用双流区空港总部基地 A9 栋 1-5 层 102 号闲置空房（面积 1294m²）进行建设。主要设置办公区、留样间、耗材室、风干室、高温室、前处理室、微生物室、制样间、天平室、红外分析室、质谱仪器室、原子荧光/吸收室、离子光谱室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4 年 1 月，四川佳怡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四川省益深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了《环境检测类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2 月 23 日，成都市双流生态环境局以成双环评审[2024]1 号《关于四川佳怡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境检测类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本项目进行了审查批复。目前本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验收调查条件。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2 万元，占总投资 8.4%。

（四）验收范围

四川佳怡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境检测类实验室建设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及仓储其他相关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环评规划在 3F 设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项目实际建设在 1F 设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参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

动清单》(试行), 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来自实验过程, 主要为消解、浸提、试剂配置等工序中产生的少量酸雾和有机物分析萃取、脱附工序中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以及土壤研磨中产生的少量粉尘。4F 和 5F 酸性废气分别经 2 套碱液喷淋塔处理后通过 2 根排气筒 (DA001、DA002) 排放。3F 通风柜和万向罩收集后通过专门管道引致楼顶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排气筒 (DA003) 排放。在粉碎细磨工序点上方安装万向罩, 产生的粉尘通过风机引至楼顶喷淋塔净化后达标排放。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包括生活废水和实验室废水, 其中实验室废水包括纯水制备外排浓水、实验室器皿后续清洗废水、喷淋塔废水。本项目所有制水机为小型设备, 进水为自来水, 水质情况较好, 出水经过预处理后能够满足相应排放标准要求。为了防止本项目实验废水酸碱性对下水管道的腐蚀影响, 实验室酸碱废水不能直接进入生活污水预处理池。项目设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 (处理工艺为酸碱中和, 处理规模为 $0.5\text{m}^3/\text{h}$) 用于处理实验废水, 实验废水 (包括纯水制备外排浓水、实验室器皿后续清洗废水、喷淋塔废水) 经预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起排放至空港总部基地已建预处理池 (容积 150m^3) 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航空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江安河。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进出车辆、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①本项目内部合理布局, 设备选型时选择低噪声设备, 本项目使用的生产设备均为小型设备。②空调外机、风机位于项目所在大楼楼顶, 风机采取减振支架, 进出气口采用消声器进行消声处理, 管道采取包扎措施。③运行中注意各种机械设备日常维护, 防止出现因机器不正常运转造成噪声值异常升高的问题。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废外包装材料、纯水制备反渗透膜、废培养基、废空气过滤器滤芯等。项目进行微生物检测实验过程中会产生含菌培养基固废, 灭菌后同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废包装材料主要是未被试剂污染的废外包装材料, 交由废品收购站回收利用; 项目纯水制备采用反渗透工艺, 因此会产生反渗透膜及活性炭滤芯, 由设备厂家进行定期更换回收; 本项目微生物实验室内空气

通过独立回风系统收集后经高效微粒空气过滤器处理循环，滤芯通过高温灭菌处理后由设备厂家回收处理。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包括实验废液（实验器皿前三次清洗废水）、实验固废（过滤残渣、试剂的废包装、一些废滤纸、破碎的玻璃器皿以及检测剩余土壤样品（受污染））、废活性炭、废弃样品以及过期化学药品。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四川维森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四、验收监测结果

根据四川佳怡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JYDYS202411），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验收期间，四川佳怡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境检测类实验室建设项目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Q1、Q2 氯化氢、硫酸雾、氟化物、颗粒物、氮氧化物的检测结果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限值要求，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Q3 非甲烷总烃的检测结果显示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限值要求，甲醛的检测结果显示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4 排放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Q5、Q6、Q7 总悬浮颗粒物的检测结果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的检测结果显示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中其他类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四川佳怡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境检测类实验室建设项目预处理站出口的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动植物油类、挥发酚的检测结果显示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总磷的检测结果显示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 B 级标准限值要求。

四川佳怡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境检测类实验室建设项目噪声检测点位 V1、V2、V3 昼间噪声测量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声功能区噪声排放限值要求。

五、文档及环保机构情况

四川佳怡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环境检测类实验室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由环保部负责日常的环境管理工作、配备有兼职环保管理人员。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正常，环评文件及环保验收文件等材料由办公室统一保存。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已建成的配套环保设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由监测报告可知，监测期间环境敏感噪声达标排放，废水、废气及固废治理措施到位，对外环境影响不大。

七、验收结论

四川佳怡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四川佳怡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境检测类实验室建设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验收调查报告表明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实际建设内容无重大变动。施工期环保设施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验收资料齐全，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予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后续管理要求

(1) 加强员工的培训工作及环保教育，提高员工环保意识，做好应急演练工作，认真落实各项事故应急处理措施，避免污染事故的发生。

(2) 完善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将环境风险最小化。

九、验收组成员

验收人员相关信息附后。

四川佳怡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5 日

四川佳怡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检测类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监测表

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类别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建设单位	吴晓霞	四川佳怡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吴晓霞
专家	饶春	成都市环保局	高工	饶春
	冯建	四川省水利科学研究院	高工	冯建
	黄润山	西南交通大学	副教授	黄润山
监测单位	何娜	四川佳怡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何娜

2025 年 1 月 15 日